

消防处就处理发牌事宜的服务指标

消防处就殡仪馆的 发牌事宜的服务指标	目标
在接获申请人通知已遵办所有消防安全规定后，通风系统组于 10 个工作天内派员进行第一及第二次查核视察。第三次及其后的查核视察于 21 个工作天内进行。	90%
在视察日期起计 7 个工作天内，发出通风系统符合规定通知书 / 告知查核视察结果。	90%